

《沂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 草案公示公告

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及山东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，我县组织编制了《沂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“规划”），目前已形成规划草案。为广泛凝聚社会共识，进一步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实施性，现将规划予以公示，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征求意见和建议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3年3月30日至4月28日，为期30天。

二、公示渠道

沂水县人民政府网站：<http://www.yishui.gov.cn/>

微信公众号：沂水发布，沂水首发App

三、公众意见提交途径

电子邮箱：ysxzrzyhghj@ly.shandong.cn

邮寄地址：沂水县长安中路102号

沂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土空间规划科

邮编276400

（邮件标题请注明“沂水总规意见建议”字样）

热忱期待您的参与，为沂水发展建言献策！

沂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年3月30日

沂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TERRITORIAL SPATIAL PLANNING OF YISHUI

(2021-2035年)

草案公示稿

YI
SHUI

沂水县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

前言

PREFACE

沂水，因沂河过境得名，地处沂蒙山腹地，群崮环绕，一山六岭三分平；历史悠久，是已有1400多年的千年古县；是著名革命老区、沂蒙精神主要发祥地之一，“沂蒙红嫂”的故乡；产业极富活力特色，素有中国食品城、油顶城、布鞋城之称；荣获乡村振兴示范县、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县、生态示范县等多项荣誉称号。沂水在丰厚的山水人文底蕴下，肩负新时代使命，踏上谋求绿色发展之路。

按照国家统一要求，为深入践行生态文明战略，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，实现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我县组织编制了《沂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《规划》是对沂水县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，是各类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活动的依据，是编制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详细规划、相关专项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。

目前《规划》草案已编制完成，为进一步优化和完善规划成果，现进行草案公示，征询公众意见。



>> 沂水概况



国土

县域面积**2413.97平方公里**，下辖2个街道、15个镇、1个乡。



经济

2020年，沂水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**444.14 亿元**。



人口

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，沂水县常住人口**96.76万人**。

>>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落实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要指示要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、生态文明建设、高质量发展的理念，充分借力省会经济圈、胶东经济圈，全面融入鲁南经济圈，衔接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相关规划任务要求，为沂水县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建立和监督实施奠定坚实基础。

>> 规划原则

1 生态优先，坚守底线 **2 系统观念，统筹协调**

3 节约集约，绿色发展 **4 以人为本，提升品质**

5 系统观念，统筹协调

>> 规划范围与期限

本次规划分为两个层次，分别为：

县域：沂水县行政辖区全域。

中心城区：包括沂城街道、龙家圈街道与许家湖镇部分。

规划期限为2021-2035年，近期2021-2025年，远期：2026-2035年。





目录

CONTENTS

01 / 沂水新定位

- 1.1 主体功能定位
- 1.2 发展定位
- 1.3 城市性质
- 1.4 目标愿景
- 1.5 区域协同

02 / 国土新格局

- 2.1 落实“三区三线”
- 2.2 总体格局
- 2.3 规划用途分区

03 / 绿色新发展

- 3.1 布局高品质现代农业空间
- 3.2 保护水源涵养主体使命的生态空间
- 3.3 建设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
- 3.4 塑造全景沂水魅力空间

04 / 构建新支撑

- 4.1 构建外联内达县域综合交通
- 4.2 构建全域覆盖的城乡生活圈
- 4.3 构建绿色韧性基础设施

05 / 谋划新城市

- 5.1 优化空间结构
- 5.2 用地功能布局
- 5.3 支撑体系构建

06 / 资源保护利用与整治修复

- 6.1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
- 6.2 生态修复与土地综合整治

07 / 落实传导要求

- 7.1 规划传导
- 7.2 实施保障



01 /

沂水新定位

1.1 主体功能定位

1.2 发展定位

1.3 城市性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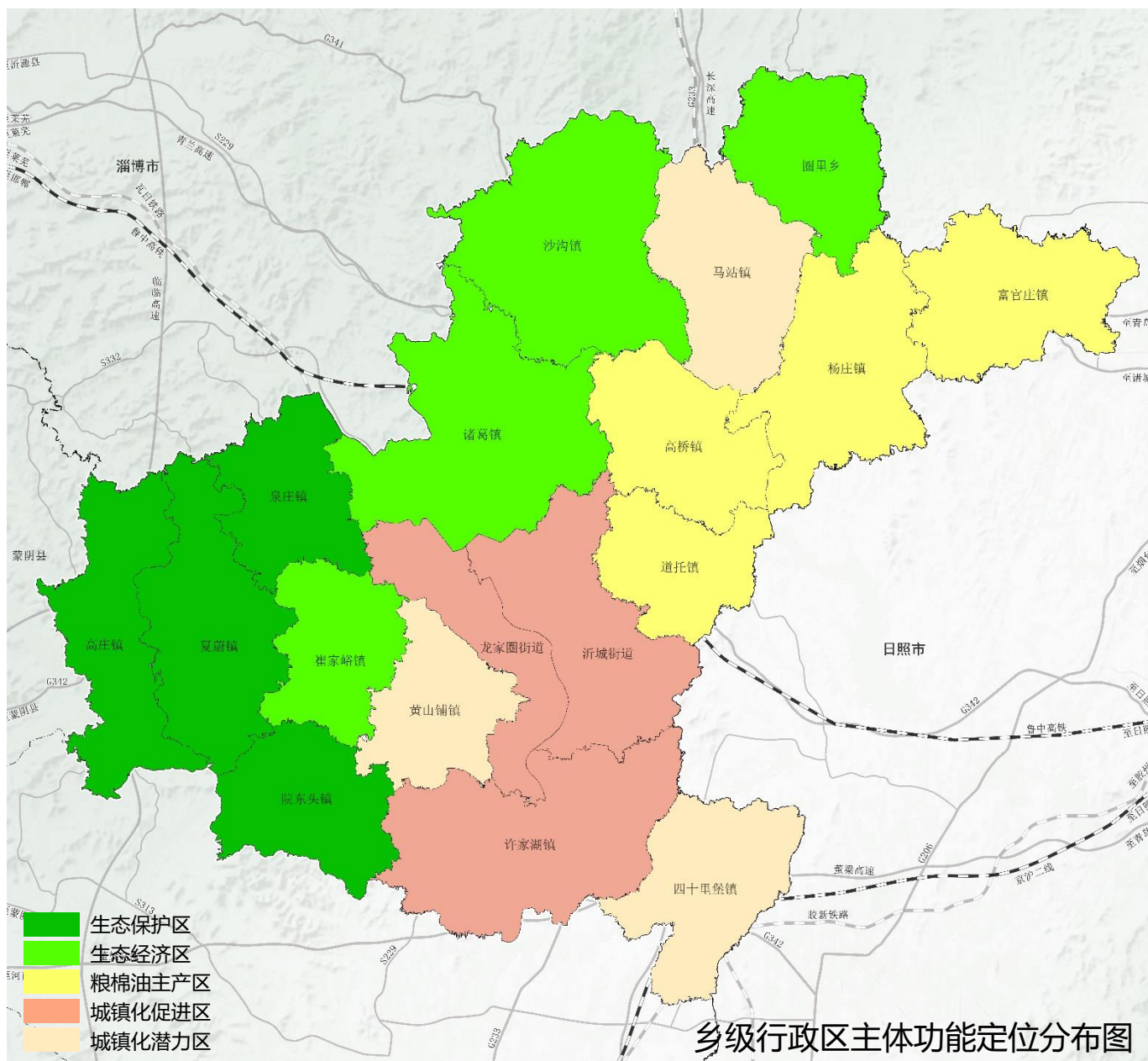
1.4 目标愿景

1.5 区域协同

>> 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

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，规划沂水县主体功能定位为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。即保障生态安全，维护生态系统服务功能，尤其是水源涵养功能，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，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，推动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。

落实临沂市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乡镇主体功能分区。



发展定位

沂蒙地区北部区域中心
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地
全国知名休闲旅游目的地

城市性质

履行历史使命，肩负历史责任，承担区域职能，践行生态文明：

临沂市域副中心，产业发展新高地；
彰显韵味沂蒙、秀美沂水特色
的生态型山水城市



目标愿景



2025年

近期到2025年，主要目标是全面落实党中央、省委和临沂市委各项决策部署，现代化强县进程中主要领域走在全市前列，市域副中心地位明显提升，全面推进国土空间整体保护和集约利用，城镇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，初步形成绿色、高效的城市建设格局；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，高质量发展水平的整体提升，中心城区空间框架基本形成。

2035年

远期到2035年，全面融入鲁南经济圈，充分接联胶东经济圈、省会经济圈，构建起稳固的区域生态安全格局和粮食安全格局，形成特色鲜明、创新驱动的现代产业体系，生态宜居、城乡协调、民生福祉水平全方位提升，全面基本建成活力繁荣、生态宜居的美丽城市，基本实现现代化中等城市。

区域协同

>>积极对接京津冀、长三角地区

结合京津冀城市群、长三角城市群、山东半岛城市群产业发展，沂水县可引入京沪产业发展新动能。

>>充分借力省会经济圈、胶东经济圈

加强与省会经济圈、胶东经济圈在项目招商引资、科技人才合作、消费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战略合作与对接。

>>全面融入鲁南经济圈

依托鲁南地区国家发展重大战略和政策，结合自身发展优势，融入鲁南地区城镇协同发展格局。



区域发展协同示意图



02 /

国土新格局

2.1 落实“三区三线”

2.2 总体格局

2.3 规划用途分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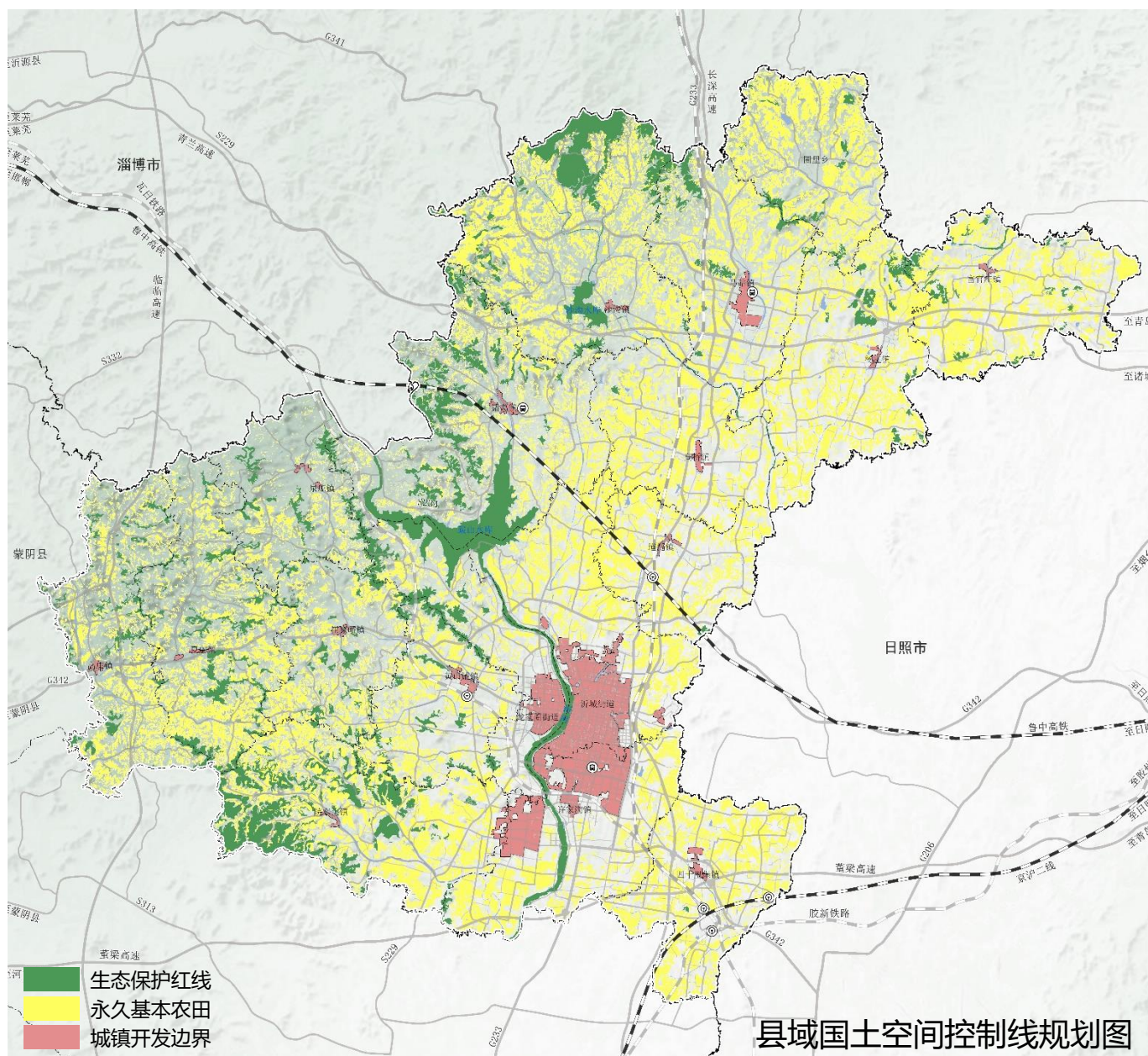
落实“三区三线”

>> 永久基本农田 >> 生态保护红线 >> 城镇开发边界

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，优先划定永久基本农田66057公顷。

重要生态功能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21053公顷，予以严格保护。

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8319公顷，引导集约适度、绿色高质量发展。



总体格局

>> “一主二副三协同、三带三区多联动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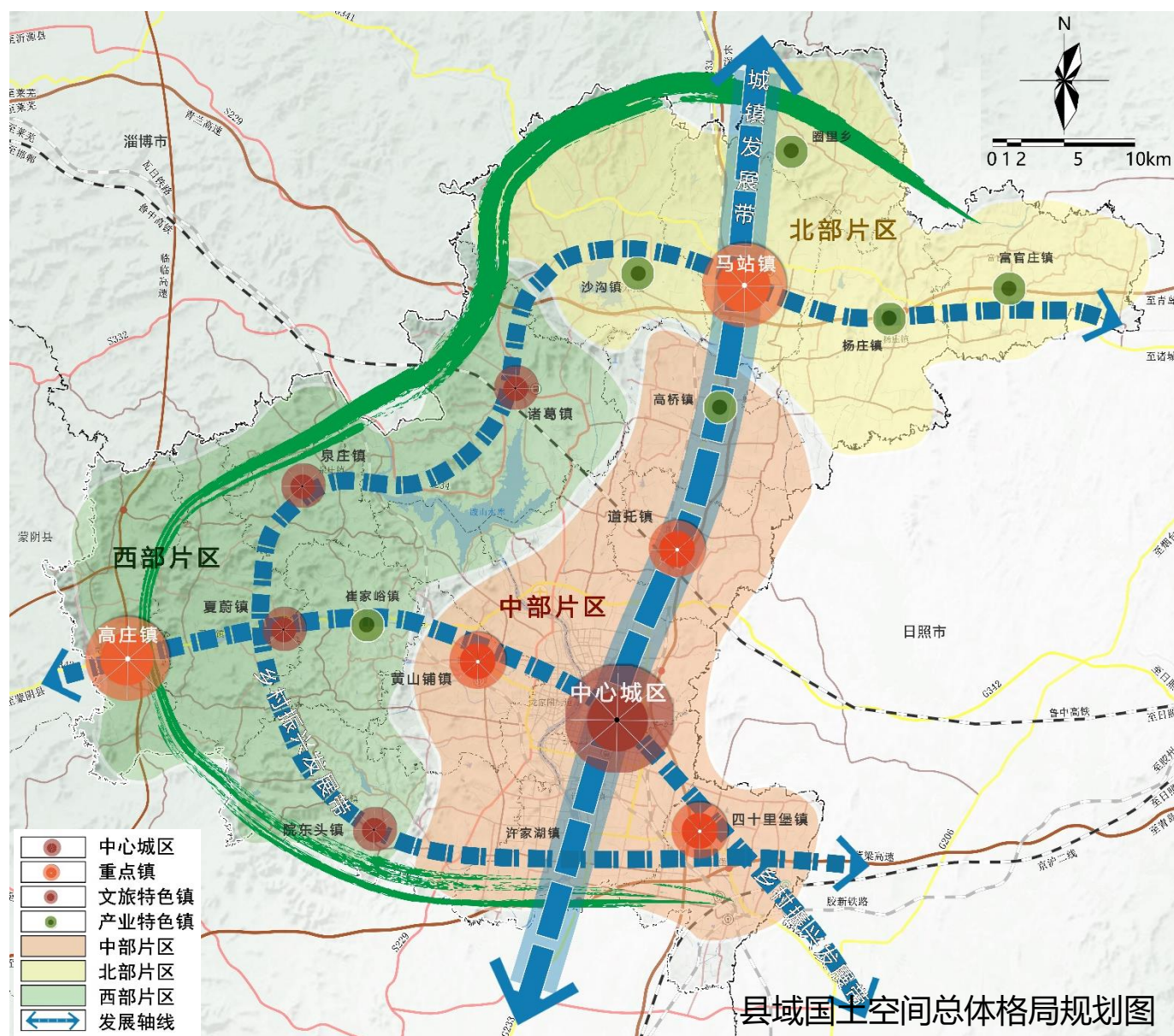
一主：沂城街道、龙家圈街道和许家湖镇组成

二副：马站镇、高庄镇

三协同：四十里堡镇、黄山铺镇、道托镇与县城协同发展

三带：一条城镇发展带和两条乡村振兴发展带

三区：北部农业特色区、西部生态文旅区、中部城镇化发展区



规划用途分区

>> 合理统筹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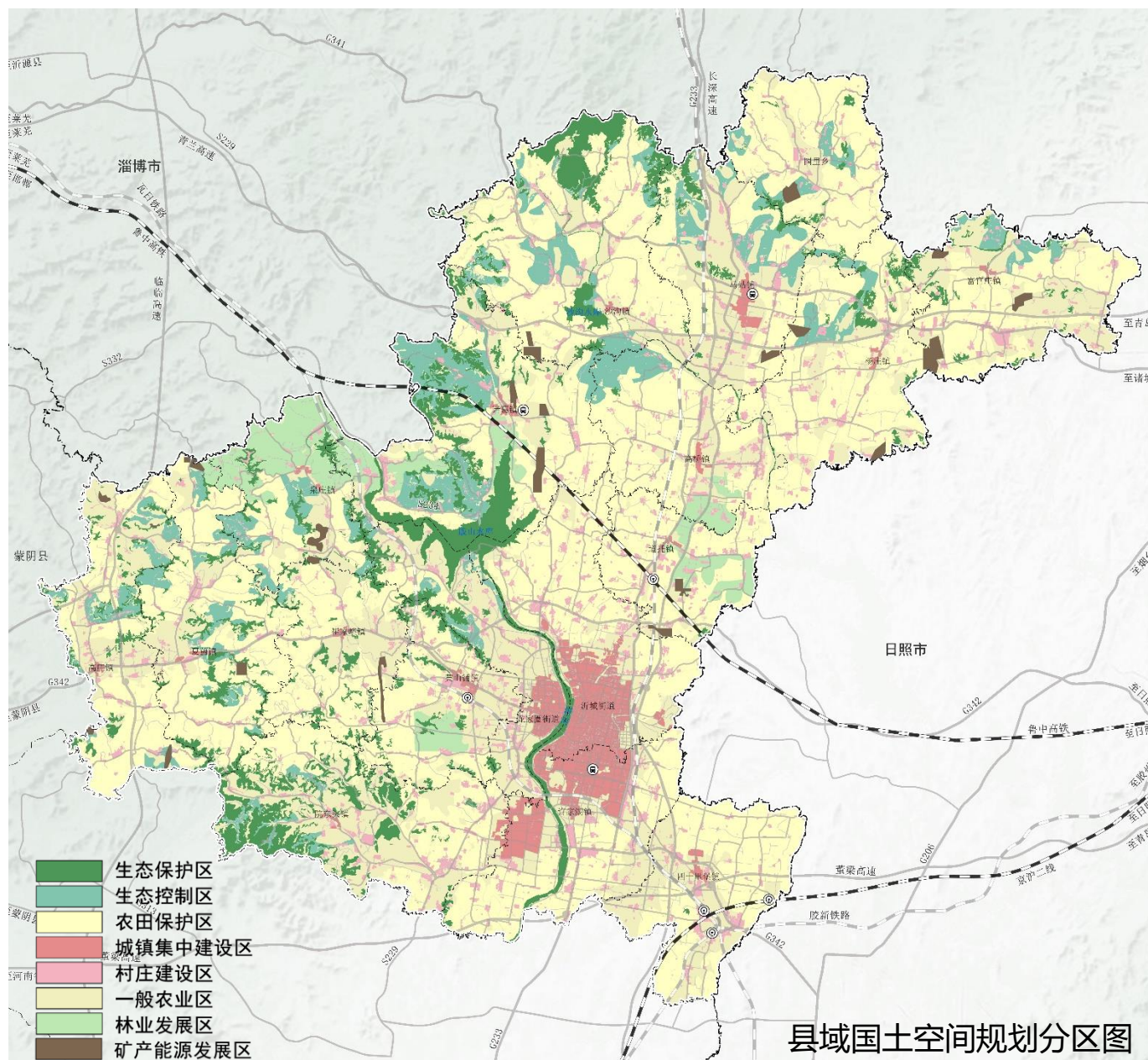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县域空间结构及发展导向，将沂水县按照土地用途类型划分7类用途分区，强化土地用途管制和空间管制。

保护与修复

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
农田保护区

开发与利用

城镇发展区、村庄建设区、一般农业区
林业发展区、矿产能源发展区





03 / 绿色新发展

- 3.1 布局高品质现代农业空间
- 3.2 保护水源涵养主体使命的生态空间
- 3.3 建设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
- 3.4 塑造全景沂水魅力空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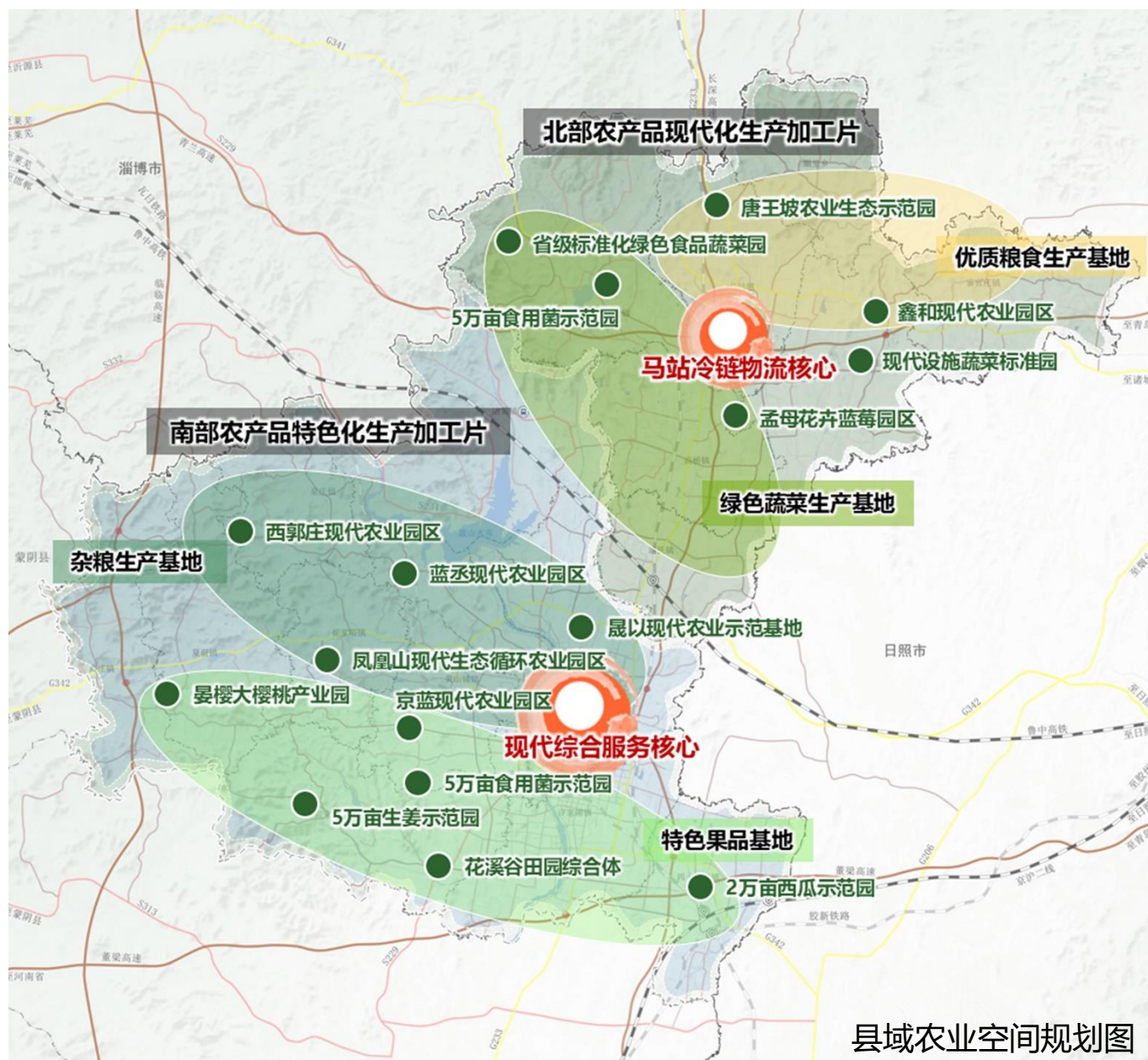
布局高品质现代农业空间

>> 构建粮食安全及农业生产格局

两心两片：以中心城区、马站冷链基地为核心，带动南部乡镇农产品特色化生产加工销售、北部乡镇农产品现代化生产加工销售格局。

四基地：承接临沂市长三角农产品主供地定位，打造优质粮食、杂粮、绿色蔬菜、特色果品四大生产基地。

多点：打造一批通过现代农业和特色农业示范点，以点带面，实现全域乡村振兴和农业现代化。



>> 村庄分类，优化村庄布局

基于现状本底和发展差异，合理确定村庄分类和优化村庄布局。

城郊融合类村庄

设施互联，产业融合，积极融入城镇。

城郊融合类村庄

设施互联，产业融合，积极融入城镇。

集聚提升类村庄

有序推进村庄的升级改造、提升产业的带动力。

集聚提升类村庄

有序推进村庄的升级改造、提升产业的带动力。

特色保护类村庄

挖掘特色，彰显魅力，构建乡村振兴的核心示范。

特色保护类村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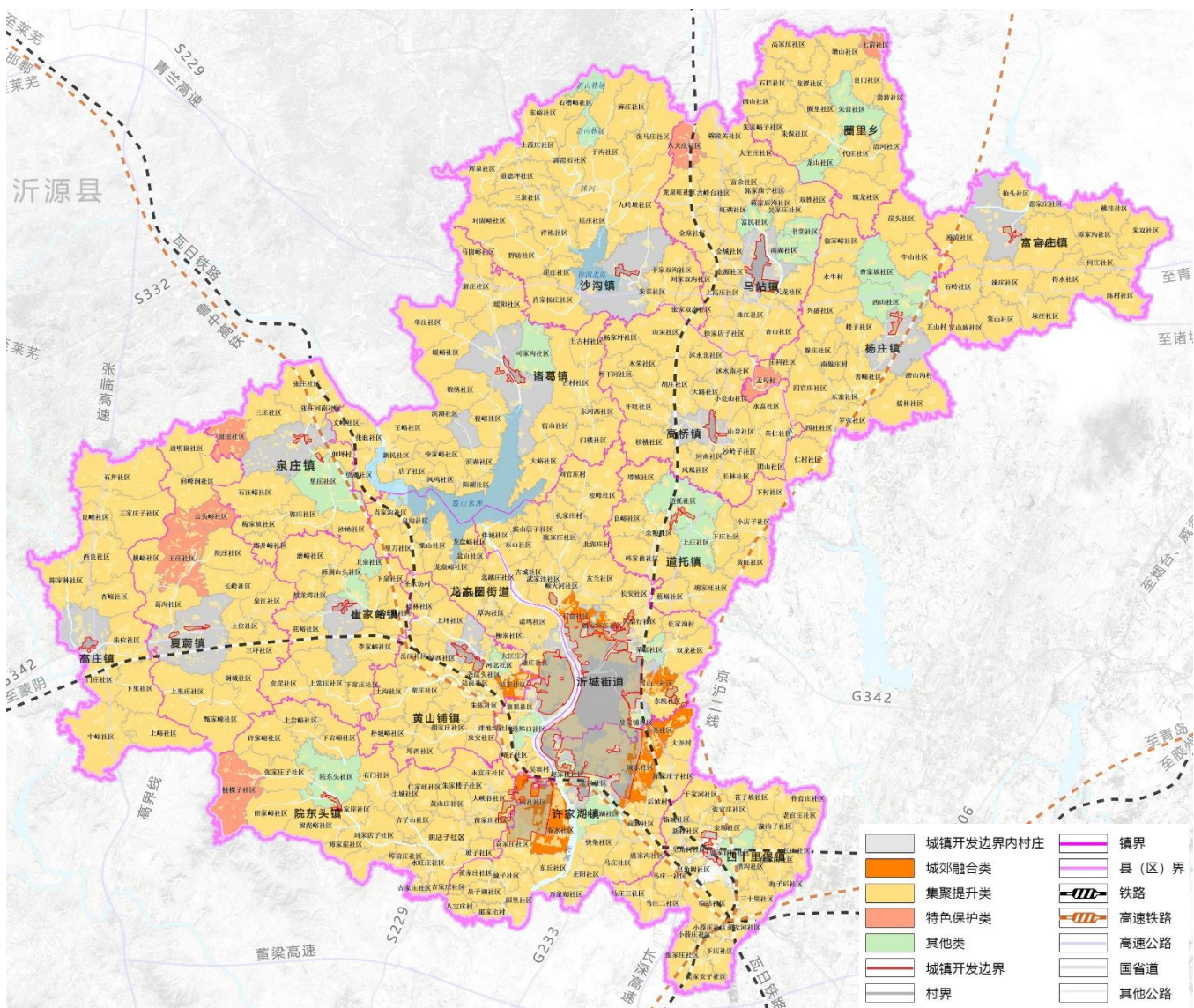
挖掘特色，彰显魅力，构建乡村振兴的核心示范。

其他类村庄

目前看不准、暂时无法分类的村庄。

其他类村庄

目前看不准、暂时无法分类的村庄。



县域村庄分类规划图

保护水源涵养主体使命的生态空间

>>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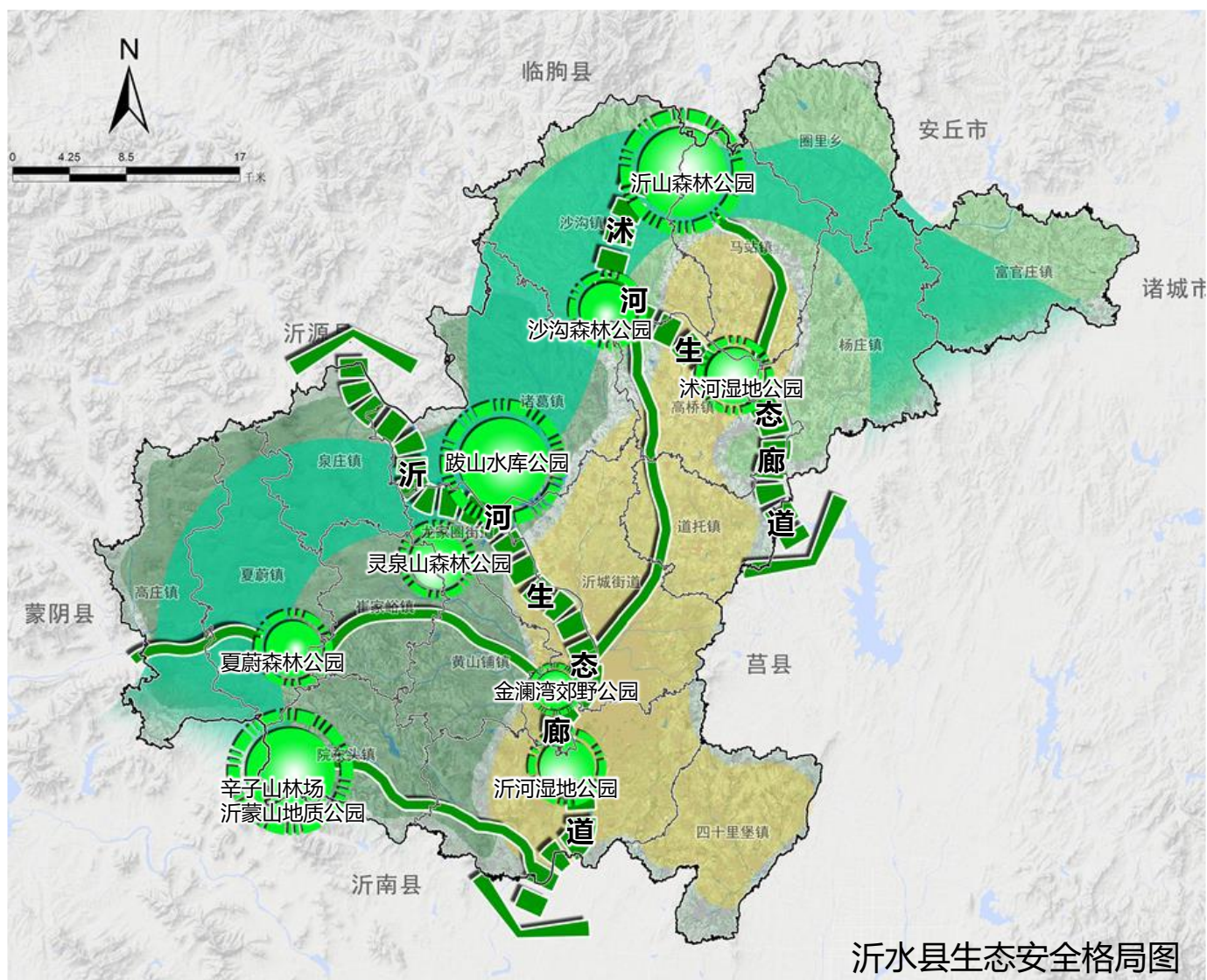
以自然山体和主要水系为生态骨架，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，构建“**一屏两廊，四带九园**”的生态保护格局。

一屏：在北部和西部形成一条低山丘陵和山林为主的生态环线，是一道沂水生态基底的生态屏障；

两廊：以沂水和沭河两条河流打造两条生态综合廊道；

四带：沿小沂河、马站河、崔家峪河-夏蔚河、姚店子河两侧生态防护林带；

九园：多个生态功能为主的郊野公园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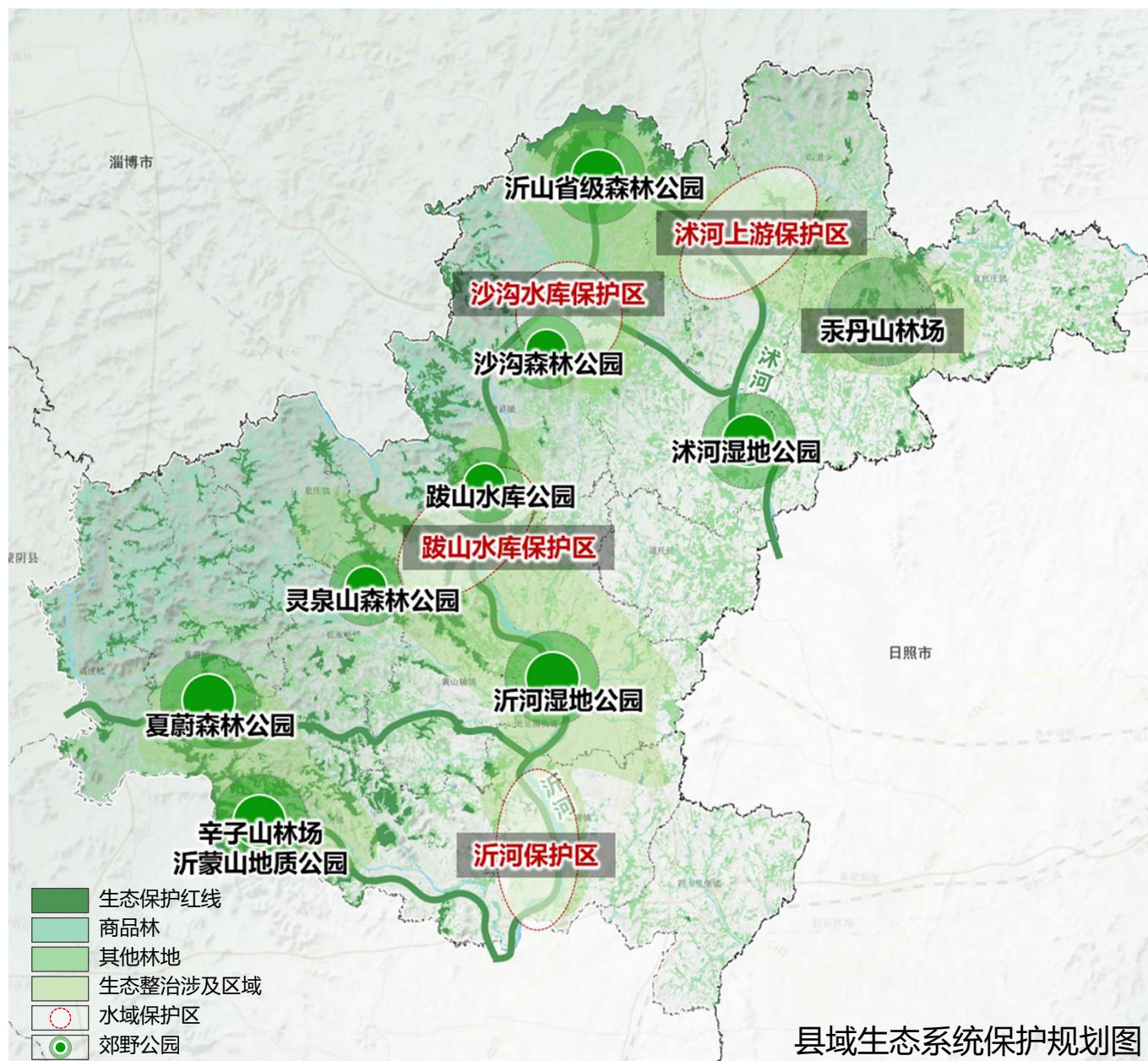
沂水县生态安全格局图

保护水源涵养主体使命的生态空间

>> 实施生态建设与两山价值转换重点工程

实施生态基源巩固工程：生态敏感区内的生态抚育、退耕还林；生态林、商品林改造；沂山森林公园、汞丹山林场、跋山水库、沙沟水库、辛子山林场、夏蔚森林公园等郊野公园相关配套建设。

实施生态廊道网络化工程：对沭河、沂河、浯河、梓河等重点区域建设连续的沿河防护林带；林相的近自然化、景观化改造；沿岸美丽乡村连片建设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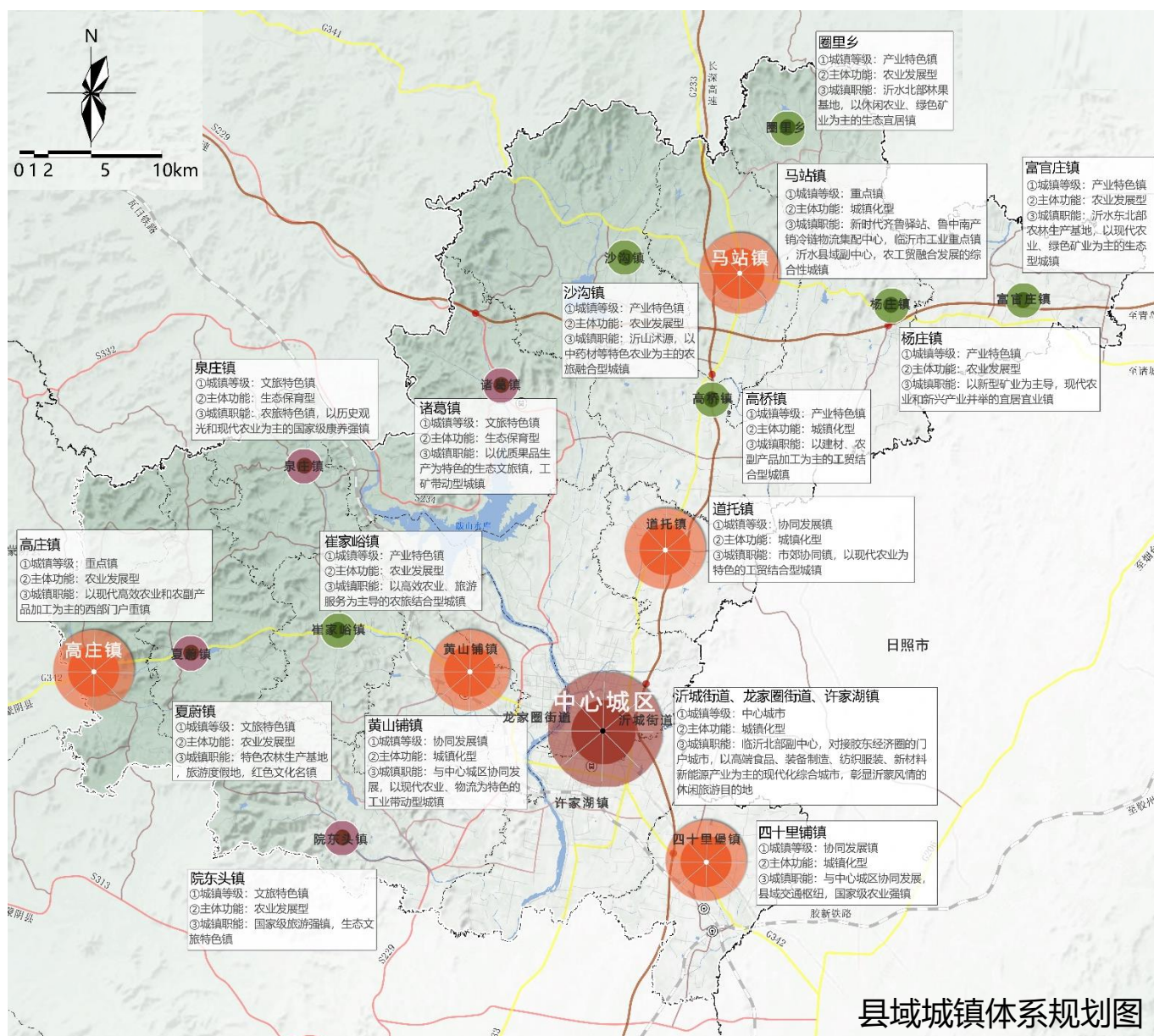
建设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

>> “构建三级城镇体系，促进全域统筹发展”

一主：沂水中心城区，包括沂城街道、龙家圈街道、和许家湖镇。

二副：马站镇、高庄镇。

多特色：协同发展镇，包括四十里堡镇、黄山铺镇、道托镇；文旅特色镇，包括院东头镇、泉庄镇、夏蔚镇、诸葛镇；产业特色镇，包括崔家峪镇、高桥镇、杨庄镇、富官庄镇、沙沟镇、圈里乡。



县域城镇体系规划图

建设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

>> 聚力动能转换，保障工业底线

强化园区集聚、打造特色产业园

构建城区—乡镇两级产业发展平台，支持以园中园、托管园和共建园模式，大力发展飞地经济，推动工业块状集中、园区分类管理，引导企业向平台集中、产业向平台集聚。

中心城区	发展主体	经济开发区		
	产业片区	城北高端食品产业集聚片	庐山绿色低碳发展集聚片	滨河产教融合发展集聚片
乡镇	乡镇产业带动点	马站镇商贸物流和工业集聚点	黄山铺镇物流加工集聚点	四十里堡镇物流电商、智能装备工业集聚点
	乡村振兴产业集聚点	依托乡镇现有农业、生态资源与历史文化资源，打造各具特色的乡村振兴产业集聚点		

划定工业发展底线、明确管理控制要求

保障工业建设规模

工业控制线内工业用地面积不低于60%

明确土地管控要求

除公益性配套，不得用于非工业用途

支持企业盘活更新

支持低效工业企业盘活土地资源

塑造全景沂水魅力空间

>> 塑造特色城乡风貌

塑造现代活力与传统魅力交融、彰显旅居合一特点的“全景沂水”城市意象；山城相依、景城相融，构建以自然山水景观与文化保护为主要特征、具有现代中国风韵的“山水绿城”。

红色沂蒙

正确处理历史文化保护与现代化建设的关系，塑造一批红色文化特色镇街、村落，形成红色文化风情集聚片区。



群岱风光

充分利用岱崮地貌特点，形成“崮、林、村、人”和谐共处的特色风貌。



江南风情

联通河湖水系，保护河道水网，重点打造水岸生态景观和水岸人居环境品质。



塑造全景沂水魅力空间

>>完善全域旅游服务体系

建设一批精品旅游产品

构建集散服务体系

打造旅游黄金环线



>>建设和美乡村示范片区

1

生态康养型美丽乡村示范片区

2

历史红色风情型美丽乡村示范片区

3

山崮原乡型美丽乡村示范片区

4

田园牧歌型美丽乡村示范片区





04 /

构建新支撑

- 4.1 构建外联内达县域综合交通
- 4.2 构建全域覆盖的城乡生活圈
- 4.3 构建绿色韧性基础设施

构建外联内达县域综合交通

>> “四高六铁、两横三纵、双环一空”

铁路运输系统

高铁+普铁

高铁：京沪二线、鲁中高铁
普铁：瓦日铁路、胶新铁路、胸
沂铁路、董沂铁路、胶新
复线

铁路客运+货运枢纽

客运：京沪二线高铁东站、鲁中
高铁北站
货运：沂水东火车站、沂水西火
车站、沂水火车站

公路运输系统

高速+国道+省道

高速：青兰高速、长深高速、董
梁高速、临临高速
国道：G341、G342、G233
省道：S229、S234

公路客运枢纽

客运：沂水长途汽车站、马站长
途汽车站、龙湾新区长途
汽车站

航空运输系统

通用机场

通用机场：沂水通用机场



构建全域覆盖的城乡生活圈

>>构建城乡均等、优质便捷的公共服务体系

建立“县—镇（乡）—社区（村）”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。

推进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层次化、均等化、便捷化配置，保障居民基本需求。



>>促进公共服务水平等值同效的城乡30分钟生活圈建设



构建绿色韧性基础设施

>> 构建绿色智慧基础设施，提升综合承载能力

供水保障

城区范围供水全普及；农村自来水全普及，集中供水率大于90%

排水保障

生活污水处理率不低于80%；再生水利用率达到40%；水环境质量达到Ⅲ到Ⅳ类标准

能源保障

供电可靠率达99.9%；搭建智慧管控平台，信息化覆盖率达100%；城区和镇区天然气全普及；集中供热率不低于80%

环卫保障

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%；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100%

>> 构建坚韧的城乡安全体系，增强防灾减灾能力

提高流域防洪排涝能力

沂河防洪标准100年一遇；沭河、小沂河、双龙河、清源河防洪标准50年一遇；城区其他河道防洪标准20年一遇。中心城区能有效应对50年一遇暴雨，乡镇能有效应对20年一遇暴雨。

一般工业民用建筑按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》8度标准设防，城市生命线系统和重要基础设施按9度标准设防。

提高防震抗震能力

健全消防安全保障体系

特勤消防站1个，中心城区9处一级消防站，各乡镇2处一级消防站、12处二级消防站。

建设系统化、现代化的地下防灾体系，包括人防空间、仓储空间、地下避难场所、地下生命线等，人均人防面积达到1.6平方米。

提升人防保障能力

强化地质灾害防治

按照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年度防治方案的统一部署，每年地质灾害隐患点在册数量减少不低于10%。



05 /

谋划新城市

5.1 优化空间结构

5.2 用地功能布局

5.3 支撑体系构建

优化空间结构

>> “一河、两翼、三组团、生态嵌入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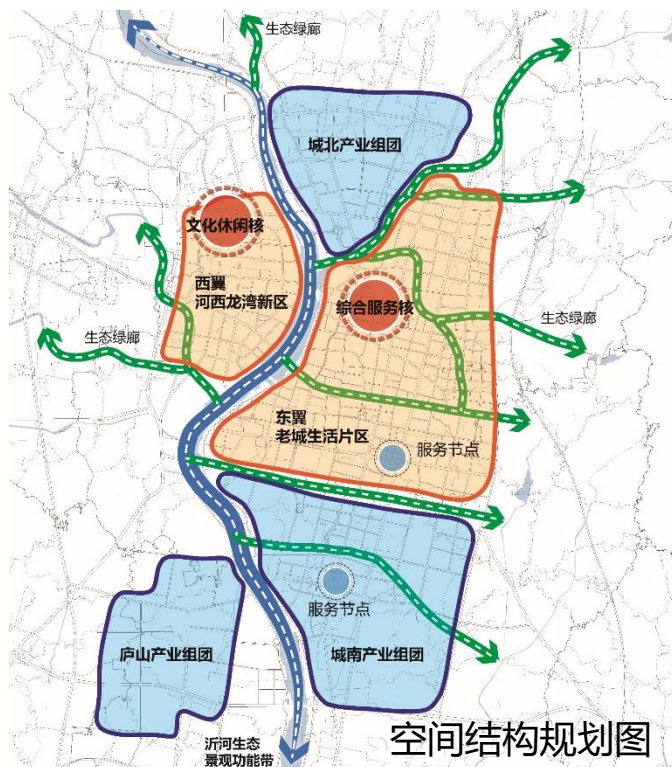
“北优、西进、南下、东控”

一河：沂河生态景观功能带。

两翼：为沂河东西两岸的老城生活片区、河西龙湾新区。

三组团：分别为城北产业组团、城南产业组团以及庐山产业组团。

生态嵌入：依托公园、水系、防护林等生态要素，打造主城区与生态斑块之间的鱼骨状绿廊，隔离组团、导入生态，整体形成弹性开放空间格局。



用地功能布局





支撑体系构建

>> “双环放射高效联通，八纵十横便捷舒适”

打造便捷环路

内环由珠江路、泰山路、淮河路、黄山路构成，串联主城区主要功能节点；外环由祁连山路、西二环路、衡山路、长江路构成的城区快速路的骨架路网。

对外交通呈放射

由G342、G233、S229及重要县道、乡道构成构成城区快速路的骨架路网。

城区联系呈方格

十横八纵的方格网型生活道路系统，承担新老城区之间的道路交通联系。

>> “一廊穿城、四轴通邑、九山环城、多点散布”

一廊



四轴



九山



多点





06 / 资源保护利用 与整治修复

6.1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

6.2 地下空间利用

6.3 土地综合整治

6.4 生态修复

自然资源保护利用



耕地资源

落实耕地用途管制，保障粮食生产。实行耕地“占补平衡”、“进出平衡”。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，适度推进宜耕后备资源开发。

实行林地用途管制，强化森林抚育，严格保护公益林，因地制宜推进扩绿提质，提升森林碳汇能力。



森林资源



矿产资源

推进矿产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，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，建设绿色矿山，加强矿区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。

坚持湿地保护优先、严格管理、系统治理、科学修复、合理利用，实施沂蒙山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。



湿地资源



水资源

严格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坚持以水四定，实施水资源配置工程，打造沂河、沭河水生态廊道，强化水源地保护与水生态修复。

生态修复与土地综合整治

土壤污染防治

控制农业污染，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；减少生活污染，促进生活垃圾分类减量，推进农村废弃物综合利用；严控工矿污染。



矿山生态修复

以历史遗留露天矿山为重点，推进破损山体、露天采场和废弃矿井生态修复。生产矿山严格遵循“边开采、边治理、边修复”原则，建设绿色矿山。

推进城镇低效用地盘活

推进危旧房、城中村、城边村等的整治改造，统筹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和有机更新。稳步推进城市有机更新，开展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。



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治

推进农村宅基地、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，优化村庄用地结构和布局，为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提供土地要素保障。



07 / 落实传导要求

6.1 规划传导

6.2 实施保障



规划传导

建立健全“总体规划—详细规划—专项规划”规划编制体系和传导机制，统一全县规划编制，确保总体规划的战略引导和底线管控得到有效落实。



乡镇规划编制传导要求

以总体规划为指导，科学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，对用地布局、公共服务设施、市政基础设施的配置和布局作出进一步安排，乡镇国土空间编制不得突破总体规划的强制性内容。



详细规划编制传导要求

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，落实主导属性、基本用地结构、住宅总规模、绿地、公共服务设施、交通设施、公用设施等空间要素，实现总体规划管控内容的有效传递落实。开展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，分批推进村庄规划，引导村庄特色发展。



专项规划编制传导要求

有序推进综合交通、公共服务设施、绿地系统、公用设施、历史文化保护、地下空间利用等各类专项规划的编制，保持总体规划的服务人口规模和设施配置标准不变，细化并落实总体规划对各类管控要素的空间布局安排。



实施保障



强化规划组织领导

优化国土空间规划管理方式，健全完善科学民主的规划决策机制，提高国土空间规划编制、审批和管理水平，成立沂水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，就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的重大问题进行审议。



建立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

建立统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，形成全县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管理系统，结合沂水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指标体系，建立差异化的监督措施。



建立重点项目清单

摸底各部门规划期间重点建设诉求，梳理沂水县近期实施重点项目，形成重点项目清单，合理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。



建立动态监测评估机制

完善“一年一体检，五年一评估”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机制，实现规划审批、实施、监测、评估和预警全过程管理，全面提升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。



建立健全公众参与机制

国土空间规划报送审批前，应当将规划草案予以公告，并采取论证会、听证会或者网络平台等方式征求专家和公众意见，公告时间不得少于30日。经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，组织编制机关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布，方便公众查询。